

关于延迟支付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四期超短期融资券本金和利息的公告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四期超短期融资券2022年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变更21金科地产SCP004兑付方案的议案”，发行人于2022年9月19日向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清算所”）申请于2022年12月19日按原利率向全体持有人分配本期超短期融资券自2021年12月23日（含）至2022年9月19日（不含）期间的利息，全部本金8亿元将在原定兑付日后270天（即2023年6月16日）兑付（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具体如下。

一、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 1、发行人名称：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债项名称：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四期超短期融资券
- 3、债项简称：21 金科地产 SCP004
- 4、债项代码：012105496. IB
- 5、发行金额：8 亿元人民币
- 6、起息日：2021 年 12 月 23 日
- 7、原发行期限：270 天
- 8、债项余额：8 亿元人民币
- 9、评级情况：主体信用等级 AAA
- 10、本计息期债项利率：6.8%

11、利息支付日：2022 年 9 月 19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顺延至下一工作日）

12、本期应偿付利息金额：40,241,095.89 元

13、主承销商：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存续期管理机构：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登记托管机构：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二、付息兑付办法

托管在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的债券，其付息或兑付资金由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划付至债券持有人指定的银行账户。债券付息日或到期兑付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划付资金的时间相应顺延。债券持有人资金汇划路径变更，应在付息兑付前将新的资金汇划路径及时通知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因债券持有人资金汇划路径变更未及时通知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而不能及时收到资金的，发行人及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不承担由此产生的任何损失。

三、延期支付方案

发行人将于 2022 年 12 月 19 日（原定付息日后 3 个月）按原利率即 6.80%向全体持有人分配本期超短期融资券自 2021 年 12 月 23 日（含）至 2022 年 9 月 19 日（不含）期间的利息，展期支付的利息不计算孳息。全部本金 8 亿元将在原定兑付日后 270 天（即 2023 年 6 月 16 日）兑付兑付，本金展期期间利息按照原票面利率计算并随未支付的本金在展期后的到期日一同支付。（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四、本次付息相关机构

1. 发行人：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治佳

联系方式：023-63023350

2. 存续期管理机构：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秦娅

联系方式：023-67063802

3. 托管机构：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部门：运营部

联系人：谢晨燕、陈龚荣

联系方式：021-23198708, 021-23198682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关于延迟支付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四期超短期融资券本金和利息的公告》之盖章页）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9 月 20 日

